

平安 MSCI 中國質量因子 ETF

中國平安基金的子基金

(股票編號: 3166)

2023 年 4 月

本基金是被動型交易所買賣基金。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資料，
是銷售文件的一部分，必須與基金認購
章程一併閱看。
請勿單憑本概要作投資決定。

資料便覽

股份代號：	3166	每手交易數量：	100 個基金單位
基金經理：	中國平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相關指數：	MSCI 中國質量指數
受託人：	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	基礎貨幣：	港元(HK\$)
全年常規開支*：	1.18%	交易貨幣：	港元(HK\$)
上一年度追蹤偏離度 [†]	-2.09%	上市交易所：	聯交所 – 主板
基金財政年度終結日：	12 月 31 日	派息政策：	半年，由基金經理酌情決定，一般在六月份和十二月份派息。所有基金單位將僅以基礎貨幣(港元)收取分派。
基金網站：	http://asset.pingan.com.hk/zh-hk/3166 (此網站並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審閱。)		

本基金是甚麼產品？

平安 MSCI 中國質量因子 ETF (「質量因子 ETF」) 為中國平安基金的一項子基金。中國平安基金是根據香港法律成立的傘子單位信託基金。質量因子 ETF 是證監會《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第 8.6 條項下以被動方式管理的追蹤指數的交易所買賣基金。質量因子 ETF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基金單位與上市股票一樣在聯交所買賣。

目標及投資策略

*常規開支是根據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審計財務報告內的實際支出計算，不包括交易成本。此數據有機會每年更改。

[†]上一年度的實際追蹤偏離度，數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投資者應參考基金網站有關詳盡的實際年度追蹤偏離度資料。

目標

質量因子 ETF 的投資目標為提供於扣除費用及開支之前緊貼 MSCI 中國質素指數(「**相關指數**」)表現非常接近之投資回報。

投資策略

為實現投資目標，質量因子 ETF 基本上擬採用全面複製策略，追蹤相關指數的表現。質量因子 ETF 將直接投資於相關指數涵蓋的絕大部分的證券，包括 H 股、A 股、B 股、紅籌股、民企股及外國上市證券（例如美國預託證券）。於 A 股的投資將通過「**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一個旨在實現中國與香港之間股票市場互通的證券交易及結算互聯互通機制，包括滬港通及深港通）進行。

當由於限制或有限供應，無法購買已列入成為相關指數成分證券的若干證券時，質量因子 ETF 亦可選用代表性抽樣策略，投資於其特點與相關指數高度相關的投資組合，據此，質量因子 ETF 不一定會持有相關指數的所有指數證券，並可將相關指數某些成分證券的比重增加，比該等證券在相關指數所佔的比重為高。質量因子 ETF 可在基金經理認為適當的情況下投資於並無列入成為相關指數成分證券的證券，但選取的證券須緊密反映相關指數的整體特性，而基金經理相信將有助於質量因子 ETF 達致其投資目標。

質量因子 ETF 目前無意(i)投資於任何金融衍生工具（包括結構性產品或工具）作對沖或非對沖（即投資）用途，(ii)投資於結構性產品或工具、結構性存款、資產抵押證券、資產抵押商業票據及按揭抵押證券，或(iii)進行證券借貸、銷售及回購交易、反向回購交易或其他類似場外交易（「**場外交易**」），但亦可基於市場情況而有所改變，倘質量因子 ETF 從事此類交易，須事先取得證監會批准（如規定）且須至少提前一個月通知基金單位持有人。

基金經理可按其絕對酌情權，以其認為適當的次數，在複製策略和代表性抽樣策略之間進行轉換，並為投資者的利益，盡可能緊貼追蹤相關指數，以實現質量因子 ETF 的投資目標，而無須事先通知投資者。

相關指數 (彭博代號: NH704072)

相關指數於 2017 年 5 月 11 日推出，是一項旨在尋求母指數(即 MSCI 中國指數(「**母指數**」))證券的質素增長戰略表現，其中包括中國股票市場的大型及中型市值股票，包括在聯交所上市的 H 股、紅籌股及民企股、於上交所及深交所上市的 A 股及 B 股，以及外國上市公司(例如在納斯達克、紐約證券交易所和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相關指數為一項淨總回報指數。淨總回報指數基於正常現金股息於除權日再投資(經扣除適用於機構投資者的公司註冊國家所採用的最高稅率計算的預扣稅後)的基準，計算指數成分股的表現。相關指數以港元計算及計值。

相關指數由 MSCI Inc. (「**指數提供者**」) 編製和管理。相關指數旨在反映質量因子的表現，同時確保成分公司具備頗高的交易流動性及投資能力，以及適度的指數成交量。質素是若干歷史變量的客觀衡量標準，並非指數提供者或基金經理對任何成分股或指數的未來表現的認可或推薦。為了增加於質量因子的權重，相關指數乃透過從母指數挑選質素分數最高的一定數量證券構建而成，而質素分數是根據股本回報率、債務與權益比率及盈利變化釐定，並按相關指數的方法計算得出。其後，證券的市值會根據質素分數進行加權。基金經理及其關連人士獨立於指數提供者。

於 1998 年 11 月 30 日，相關指數的基點為 1,000。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關指數擁有總自由流通市值 16,290.5 億

港元及 125 隻成分證券。

相關指數的成份股清單、其相關比重及其他有關相關指數資料的詳情，請參閱指數提供者網站 www.msci.com (此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核)。

使用衍生工具 / 投資於衍生工具

質量因子 ETF 不會就任何目的使用衍生工具。

質量因子 ETF 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基金認購章程，了解風險因素等資料。

投資風險

- 質量因子 ETF 投資組合的價值可能由於以下任何主要風險而下跌，因此，您投資於質量因子 ETF 可能會遭受損失。不保證投資能夠保本。

因子加權指數風險

- 相關指數是一項因子的加權指數，由此指數成分乃基於相關指數選擇及加權。儘管相關指數旨在透過關注歷來表現優於整體市場的有關因素來提高回報，但無法保證相關指數在任何時候的表現均會優於市場行情。在某些市場環境下，相關指數的表現可能不及市值加權指數或其他基準，且這種情況可能持續很長一段時間。
- 重視若干因素的相關指數方法可能會導致投資組合意料之外集中於（舉例而言）特定行業。質量因子 ETF 透過追蹤相關指數，在市值較低公司的持股，會較其在假若追蹤市值加權指數的情況下相對較多。因此，質量因子 ETF 可能會面臨更高的集中風險，且質量因子 ETF 的回報可能會遭受不利影響。

集中風險

- 相關指數追蹤與單一地區（即中國）經濟發展有關的證券的表現，因此相關指數會面對集中風險。相較於那些基礎更為廣泛的基金（例如全球性或區域性基金）而言，質量因子 ETF 的資產淨值可能面對更高的波動性，因為相關指數更容易受到該單一地區不利情況所帶來的價值波動的衝擊。

中國市場的特定風險

- 中國股票市場被視為波動不定（存在某一股票暫停交易或政府干預的風險），故增設及變現基金單位亦可能受影響。
- A 股市場的高度波動性及潛在結算困難可造成於 A 股市場交易的證券價格大幅波動，因而對質量因子 ETF 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
- 質量因子 ETF 可能面臨新興市場風險，例如與中國法律及法規和政府政策不確定性相關的風險。一般而言，投資於中國等新興市場與投資於已發展市場相比承受較大的虧損風險，原因在於政治、經濟及稅項較為不明朗，以及與波動性、市場流動性、外匯、法律及監管相關的風險。

與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相關的風險

- 有關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的規則及規例可能更改，而更改可能有追溯效力。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受額度限制所限。倘若通過機制作出的交易暫停，質量因子 ETF 透過機制投資 A 股或進入中國市場的能力將會受到

不利影響。於該情況下，質量因子 ETF 達致其投資目標的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股票市場風險

- 質量因子 ETF 於股本證券的投資須承受一般市場風險，而其價值可能因各種因素而波動，例如投資情緒轉變、政治及經濟狀況及發行人特定因素。

與預託證券有關的風險

- 相比於直接投資相應的相關股票，投資美國預託證券等預託證券可能帶來額外風險，尤其是，依據適用法律持有相關股票作為抵押品及自身資產的託管銀行存在不分離風險。但若發行預託證券的存託銀行破產，可能對質量因子 ETF 的表現及/或流動性造成不利影響。
- 存在與預託證券相關的費用，此可能對預託證券的表現造成影響。此外，預託證券的持有人並非相關公司的直接股東，一般並無擁有股東所擁有的投票權和其他股東權利。由於預託證券的流動性一般低於相應的相關股票，質量因子 ETF 亦可能面臨流動性風險。

貨幣風險

- 質量因子 ETF 的相關投資可能會以質量因子 ETF 基礎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質量因子 ETF 的資產淨值可能會因此等貨幣及基礎貨幣間的匯率波動以及外匯管制變動而受到不利影響。

分派風險

- 紅利分派並無保證，由基金經理酌情決定。因此，即使質量因子 ETF 收到其持有的證券作出的紅利分派，投資者亦可能不會收到質量因子 ETF 的任何紅利。

被動式投資風險

- 質量因子 ETF 採用被動式管理，而由於質量因子 ETF 本身的投資性質，導致基金經理無權採取對策適應市場變動。預期相關指數下跌時，質量因子 ETF 的價值會相應下跌。

交易風險

- 基金單位在聯交所的交易價格受市場因素影響，例如基金單位的供求情況。因此，基金單位的交易價格可能會較資產淨值大幅溢價或折讓。
- 投資者於聯交所買賣基金單位時將支付一定費用（如交易徵費及經紀費），故投資者於聯交所購買基金單位時支付的款項可能超過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而於聯交所出售基金單位時收取的款項可能低於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

追蹤誤差風險

- 質量因子 ETF 可能承受追蹤誤差風險，即其表現可能無法確切跟蹤相關指數的風險。此追蹤誤差可能產生於所採用的投資策略以及費用及開支。基金經理將監測及尋求管理該風險，以盡量減少追蹤誤差。沒有保證在任何時候會準確或相同地複製到相關指數之表現。

交易差異風險

- 由於質量因子 ETF 投資所在的證券交易所可能在基金單位沒有定價時開市，故質量因子 ETF 投資組合內之證券價值可能會在投資者無法買賣質量因子 ETF 基金單位之日發生變動。單位價格相對資產淨值的溢價或折價程度可能因質量因子 ETF 所投資的證券交易所和聯交所之間的交易時段差別而有所增加。

終止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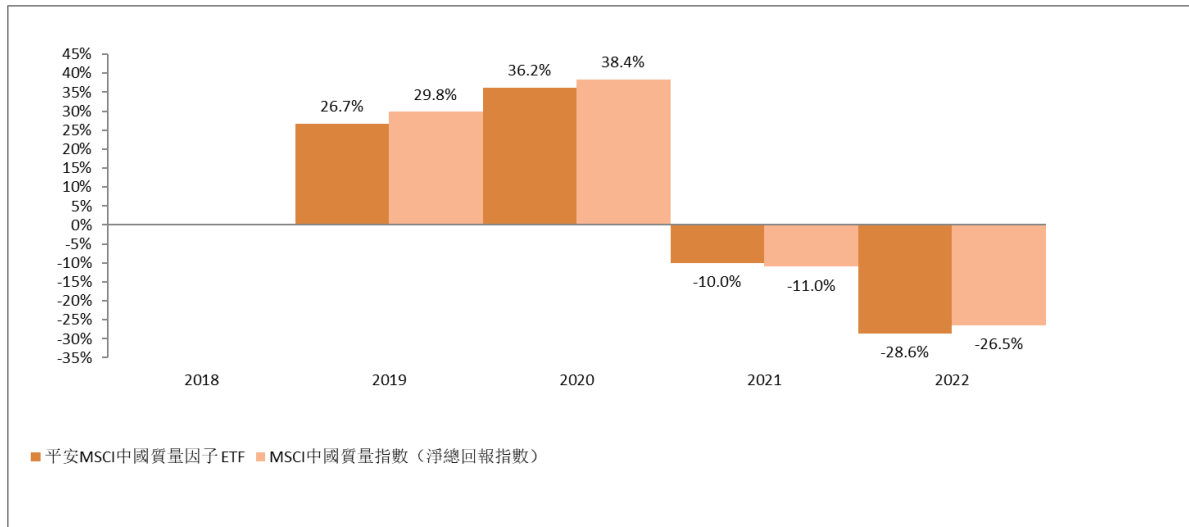
- 在若干情況下，質量因子 ETF 可能被提早終止，例如倘相關指數不再可用作基準之時，或質量因子 ETF 的規模跌至 200,000,000 港元以下。投資者可能因而無法於質量因子 ETF 終止時取回其投資及蒙受損失。

依賴市場證券莊家之風險

- 儘管基金經理將盡最大努力作出安排，致使會有至少一名與基金單位有關的市場證券莊家，以及最少有一名市場證券莊家根據有關市場證券莊家協議於終止市場證券莊家安排前給予不少於 3 個月通知，倘基金單位並無或僅有一名市場證券莊家，基金單位市場的流動性可能受到不利影響。亦無保證任何市場證券莊家活動將會有效。

質量因子 ETF 表現如何？

基金業績與相關指數表現



- 過往表現並不代表將來表現。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全部投資金額。
- 基金表現按年度終結日、資產淨值比較，加上股息回撥計算。
- 以上數據表示該年度質量因子 ETF 價格的升跌。表現數據以 HKD 計算，包括常規開支，撇除投資者有機會支付的認購費和贖回費。
- 如該年度沒有展示過往表現，表示數據不足。
- 質量因子 ETF 的相關指數為 MSCI 中國質素指數。
- 質量因子 ETF 的成立日為 2018 年 11 月 27 日。

質量因子 ETF 有否提供保證？

質量因子 ETF 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取回投資本金。

投資質量因子 ETF 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關於增設、贖回或買賣質量因子 ETF 基金單位所涉其他費用和收費的詳情，請參閱基金認購章程附件 1。

在聯交所買賣質量因子 ETF 的收費

費用	金額
經紀費	由每一經紀人酌定
交易徵費	基金單位交易價格的 0.0027% ¹
交易費	基金單位交易價格的 0.00565% ²
財務匯報局 (「財匯局」) 交易徵費	基金單位交易價格的 0.00015% ³
印花稅	無

1. 基金單位價格 0.0027% 的交易徵費，買方和賣方均須繳付。

2. 基金單位價格 0.00565% 的交易費，買方和賣方均須繳付。
3. 財匯局交易徵費為單位交易價的 0.00015%，由買方及賣方支付。

質量因子 ETF 持續繳付的費用

以下收費將從質量因子 ETF 中扣除，這會對閣下有所影響，因為支付此等費用會令資產淨值下跌，並可能影響交易價格。

	每年收費率 (佔子基金資產淨值百分比)
管理費*	目前為每年 0.55%，最高可達每年 2%。
受託人費用*	目前為基金資產淨值的首個 8 億港元按每年 0.09% 收取，資產淨值的第二個 8 億港元按每年 0.08% 收取，資產淨值的餘額按每年
行政費	無
表現費	無
其他持續繳付的費用	質量因子 ETF 應付的持續繳付費用的詳情，請參閱基金認購章程附件 1。

*注意：某些收費經提前 3 個月（或證監會批准的較短期限）通知單位持有人後可上調至允許的最高金額。請參閱基金認購章程「費用和收費」一節。

其他資料

關於質量因子 ETF 的以下資料載於基金經理網站(<http://asset.pingan.com.hk/zh-hk/3166>):

- 最新公佈的基金認購章程和本產品資料概要；
- 質量因子 ETF 最新的年度和半年度財務報告（英文版）；
- 質量因子 ETF 作出的任何公告和通知，包括與質量因子 ETF 及相關指數有關的資料，暫停計算資產淨值、費用和收費變動或者基金單位暫停買賣和恢復買賣的通知；
- 有關可能對投資者有影響的質量因子 ETF 重大變更的任何通知，例如質量因子 ETF 發售文件或組成文件進行實質性變更或增補的通知；
- 參與證券商及市場證券莊家的最新名單；
- 質量因子 ETF 的全部投資組合資料（每日更新）；
- 質量因子 ETF 最新資產淨值及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以港元釐定）；
- 在各個交易日每 15 秒更新的質量因子 ETF 接近實時指示性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以港元釐定）；
- 質量因子 ETF 的常規開支數據及過往表現資料；及
- 質量因子 ETF 的年度追蹤偏離度及追蹤誤差。

註：投資者應注意，上述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